

109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一般行政、土木工程類科(錄取分發區:高雄市)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計畫

民國 110 年 6 月 4 日保訓會公訓字第 1100005835 號函核定

壹、為期 109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以下簡稱本考試）一般行政、土木工程類科(含建築工程類科，以下簡稱土木工程等類科)錄取人員於實務訓練期間充實相關專業政策法令與實務，強化並提升渠等專業服務素質，特訂定本計畫。

貳、訓練對象

- 一、本考試一般行政及土木工程(含建築工程)等 2 類科正額錄取，經分配高雄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之現缺人員。
- 二、110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一般行政類科錄取人員或歷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增額或補訓未曾參加集中實務訓練人員。

參、辦理機關

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協調委託高雄市政府辦理。

肆、訓練地點

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

伍、訓練課程及時數配當

主 題	課 程 名 稱	時 數	合 計
開 訓	訓前測驗	1	1
共 同 科 目	公文寫作要領及公文系統操作 實務	2	7
	政府採購實務	3	
	標竿學習及服務創新案例分享	2	
	高雄情境英文-公務接待 (e 等公務園 ⁺ 學習平臺)	(1)	

專業科目	一般行政類科	機關檔案管理實務	1	9
		機關工友管理實務	2	
		公用財產管理作業與實務	2	
		研考業務簡介	1	
		經費核銷作業注意事項	3	
	土木工程等類科	工程採購爭議處理	2	11
		公共及技術服務採購實務	3	
		公共工程管理實務	3	
		工程倫理與工程廉政案例	3	
結訓		訓後測驗	1	1
合計	一般行政		18	
	土木工程		20	

【備註】

- 1、數位學習課程須於本訓練結束前先行至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完成學習課程。
- 2、本表訓練主題、課程名稱及時數配當為暫訂內容，將視實需酌予調整。

陸、實施期程及方式

- 一、本訓練於 109 年本考試一般行政及土木工程等類科正額錄取分配現缺之錄取人員至各實務訓練機關報到後，擇期於實務訓練 4 個月期間內調訓，並訂於 110 年 7 月 26 日至 110 年 7 月 29 日辦理。
- 二、採密集研習方式辦理，全日課程提供膳食，不供住宿。
- 三、參加集中實務訓練之受訓人員，其訓練期間之學習情形，由高雄市政府送交實務訓練機關學校，作為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之參據。
- 四、辦理訓後意見調查（如附件），並於結訓後 1 週內將調查結果郵寄保訓會，以利瞭解受訓人員反應。

柒、訓練經費

所需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由保訓會支應，其他經費由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相關經費項下勻支。

捌、獎勵建議

辦理集中實務訓練之人員，除未依規定辦理績效不佳者外，受託辦理集中實務訓練機關(構)學校得酌予敘獎。

玖、本計畫由高雄市政府函送保訓會核定後實施，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之。

109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一般行政、土木工程類科 錄取人員專業集中實務訓練意見調查表

親愛的受訓人員，您好！

依 109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以下簡稱地方特考）錄取人員訓練計畫五、（二）、4 規定，為增進考試錄取人員所需工作知能，保訓會得依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第 6 條規定，於實務訓練期間按錄取等級、類科，實施集中訓練，並由保訓會委託相關機關辦理。於實施集中訓練期間，受訓人員均給予公假登記，實務訓練機關（構）學校不得拒絕指派受訓人員參訓。

為瞭解您對於 109 年地方特考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以下簡稱本訓練）課程安排及實施情形等意見，請撥冗逐題填答，本調查表採不具名方式，請安心填寫，填畢後轉交訓練機關（構）回收。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本會規劃本訓練之重要參考，再次感謝您的協助及參與。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敬啟

問卷部分

	非常不符合					非常符合				
一、參加本訓練「前」，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	1	2	3	4	5					
二、參加本訓練「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	1	2	3	4	5					
三、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有系統並全面地瞭解下列應備之專業知能：										
（一）當前國家/專業領域重要政策措施	1	2	3	4	5					
（二）專業法令	1	2	3	4	5					
（三）實務運作	1	2	3	4	5					
四、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迅速、完整地掌握工作要領。	1	2	3	4	5					
五、整體而言，我認為本訓練確能有效提升工作上的相關專業知能。	1	2	3	4	5					
六、整體而言，我對本訓練感到滿意。	1	2	3	4	5					
七、其他建議事項：										

基本資料

一、考試等級：

1. ☐ 地方特考三等 2. ☐ 地方特考四等 3. ☐ 地方特考五等
4. ☐ 高等考試三級 5. ☐ 普通考試 6. ☐ 初等考試

二、性別：

1. ☐ 男 2. ☐ 女 3. ☐ 其他

三、實務訓練機關（構）屬於：

1. ☐ 地方政府一級機關 2. ☐ 地方政府二級機關

填寫完畢，請交予訓練機關（構）隨班工作人員，謝謝！